

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恒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20 日与广州市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天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拟将所持本公司 41,864,466 股法人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6.89%）转让给广州天誉（有关公告详见 2006 年 8 月 10 日、2006 年 11 月 1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公司近日收到广州天誉通知并转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悉上述股权过户手续已于 2006 年 12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广州恒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广州市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1,864,466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6.89%，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份性质为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特此公告。

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